

坊间纪事

秋阳明媚，假牙凉

□ 新月

许多人都有牙疼的经历，对于“牙疼不是病，痛起来要人命”这句话，多少心有戚戚。偏偏很多人明知牙很疼，就是不愿看医生。原本我对于看病，也是挺积极的，一些可能罹患某某癌或某某症的可疑病，绝对大惊小怪，立即冲入医院。但对于“牙病”这种看似死不了毛病，总会大方忽视，能拖就拖，能不看牙医就尽量不去，除非牙医来看我。

我的牙自小尚强健，步入中学时，开始出现了毛病，而我那“见着棺材才掉泪，看到黄河才心死”的坚持，终于让我尝到恶果。在一个风和日丽，鸟语花香的日子，牙不知怎么地突然痛了起来，多少扫兴的事！我依然百般隐忍，假装没事，但牙不配合，反而愈来愈痛！且如利剑般一阵阵从牙肉间袭来，直穿脑门。人的忍耐也是有限度的，在忍无可忍疼痛难耐之下，终于痛急就医，然而病牙拖久了，除了抽神经，还落得拔牙的下场。那是我生平第一次尝到拔牙的滋味。

拔牙的痛，不在于拔牙的那一刻，而是在之前，精神与牙齿上的折磨，牙医所使用的工具看起来非恶即凶，尖的尖，长的长，有的还像电钻！那钻子在病牙上钻来钻去，搭配着“嘶嘶”声响，好像电影《德州电锯杀人狂》，我是受害者，牙医就是那杀人狂。每嘶一声，都让我感到头皮发麻，起鸡皮疙瘩，尤其钻到神经处，痛上加痛，不能抽身逃跑，也不能大声呼喊，无助之余，还叫天天不应，叫地地不灵！

拔牙会终结痛苦，却不能痛快终结，古代上刑场，好歹一刀毙命，现在上诊台，反而拖泥带水，不干不脆，得连续就诊几次，才轮到拔牙上场。当天，我抱着就义之心，坦然面对。白墙白光下，“电钻人魔”拿着针筒，冷不防一针刺向牙肉，我还来不及喊，突然眼前一片黑，就在我自认命命体休时，医生开口说话了：“你的舌头可不可以不要乱动？”医生此番话，突然

心灵小品

文偷

□ 浅水

有人说，不要和小说家作朋友。他会踹你门，挖你墙，扒你粪；你的伤心事，被他当成笑话写。

有人说，不要和创作者谈点子。他会泼你冷水，损你价值，把你的创意批评得一文不值。然后有天，你在副刊一角惊见：你的故事和他的大名。

作家是小偷？在某种意义上，是的。

问题是，怎么偷？

偷梁换柱：偷他人的梗，造自己的屋。注意哦！两者的雷同度，就是梅与雪的关系，避它三分白，且让一段香。

偷天换日：取他人的譬，成自己的喻。但切记：转移指涉，切换背景，让那个被你偷来的巧喻，浑似，英雄所见略同的“巧遇”。

偷情偷心：摹他人的情，摩你的心；顾视之间，成就故事。小心哪！

手机语汇

冗而多庸

□ 徐全利

在学习成绩参差不齐的一个班级里，若选三几个“尖子”生，那被选拔出来的学生一般是品学兼优的；但若把全班的人都选为“尖子”，“尖子”一冗，庸生则混杂在其中了。

在篮球竞赛场上，双方各选五名健将上场，若男女老幼齐上阵，平庸的队员就难免。同样，在“十根指头有长短”的单位里，若选一两个出类拔萃者，倒还可以从矮子里面拔出将军来；但若将所有的人都选为“将军”，“将军”一冗，庸将则混杂在其中了。

以我看，许多庸才、庸官的出现，与那沉重的“冗”字不无瓜葛。特别是在封建社会里，因人设事，只要一入得道，就连鸡犬都可升天，何况是姑表舅子之类，便都可拉入官场，加之还可以钱买官，一些“不辨牛马”的白痴也可戴上乌纱帽。这样，冗官便可挤破屋，站满街；而官一冗，庸才便混迹其间，再加上冗落无事可做，庸才进一步退化、堕落，使庸者更庸，演出一幕幕庸官干庸事的丑剧。

宋代的范质做了天官侍郎，因肥而喜睡，讨厌倦客者，常挂歇息牌于门前，自己关在房里睡安稳大觉，人们叫他“三觉侍郎”。晚明的马士英，贪婪淫奢到兵情紧急时，还在房中大斗蟋蟀；清兵快要

把我从地府拉回人间，我才意识到，原来当我张着大口时，舌头竟然自行上下左右，晃来晃去，比海葵在海流中波荡还要流畅。

医生的话，让我顿时面部潮红，说出来恐怕没人相信，看诊多次，从未留意我的舌头会趁机伸懒腰，做体操。治疗时，大脑只专注于牙医手上的工具，完全没有余心顾及及其他。如今模态毕露，着实尴尬！接下来的时间，我都在努力控制舌头，努力让它躺平，没有奏效，唯有医生知道。

与舌奋战些许，口腔里出现新的状况，部分区域已失去知觉，病牙到底位于哪，也分不清，而原先乱晃的舌头终于摊平！显然，麻药还是比我的大脑有效！医生不断地换着工具，在我的牙床上，施工翻搅。由于诊疗椅和理发椅很像，脑中的画面遂由《德州电锯杀人狂》换成了《疯狂理发师》，每次工具的搅动，都能带动大脑发展出无限的想象。正当脑中呈现血肉横飞的画面时，牙拔出来了！只是牙没横飞，血倒流出不少。

别以为拔牙事件就此落幕，几日后，我再回到那诊所装假牙，却因医生的一时失手，险酿成被假牙噎死的千古恨！也差点让我魂飞诊疗椅的恶梦成真。

最后，假牙顺利装好，也不代表从此天下太平，反而有点苦恼；每逢吃东西，我都得把假牙拿下，不然后患无穷。吃什么卡什么，啃玉米，就卡在玉米上；咬披萨，又嵌在面饼里。事隔半载，终于有人忍着笑，好奇问道：“你的假牙是不是没装好？”突如其来间的话，让我心头一颤，急速奔回诊所，以图究竟。岂料，医生浅笑地说：“哦，当时忘了粘而已，还好你没把它吞下去。”他的话，真的很轻松，和我的紧张形成强烈对比。

窗外，秋阳依旧明媚，窗内，我的假牙亦散发光芒，只是假牙不在牙床上，亦如吾心，着实冰凉。

纸上博客

有人上天入地找题材；有人交感共鸣寻悲伤。我忍不住要说，擅长偷情，神准偷心的小说家，通常是无心无情之辈。

简单说，文偷公三境界：偷意念、偷意象、偷文字。

偷文字（那叫作“文抄公”），就不如偷意象——但袭用他人的经典意象，很容易被抓包，变成“翻拍王”。

偷意象，就不如偷意念。而意念会萌生点子。点子呢，就是小说的种子。

你说：妻不如妾，妾不如偷。是哦！欺不如窃，窃不如偷。

欺瞒伤感情，不如割窃；割窃会挨告，不如化转妙用，悄悄“拿”走他人心血。

你又说：偷，不如偷不着。

不错！妙手小说家，一定偷得，不着痕迹。

人在旅途

渡江了，他竟仍打起“奉旨捕蝗”的灯笼，叫人去捉蝗螟。清朝的一个御史不理政事，杯不离手，日夜浸于醉乡之中，人称“糟团御史”，且在他门前贴上“糟团日日醉春风”的讽刺，他居然若无其事，只在联下批上“知道了”即罢……这些冗官，庸才该是多少庸俗啊！

机构重叠，人浮于事，必会“浮”出庸才；在庸才里大选其官，甚至大搞“安慰官”，必会形成冗而庸的官，以至像清末那样，连管钥匙的也呼为司空、太保，驾船的称作“驶君”，养马的谓之“仆射”，谁都可封个官衔。至于钻营吹拍，趋炎附势者，就有诸如什么“出塞尚书”“屈膝执政”之类，仅从绰号上就可见其人品，才能。由于“漫天司空，遍地太保”，庸官庸才充于其间，他们不“三觉”、不“糟团”、不斗蟋蟀、不捕蝗、不屈膝，又能干什么呢？

如今的“驶君”“仆射”之称没有，了“三觉”“糟团”也难见了，但将司机乃至和尚的姓名后面也打上括号，标明享受“xx级待遇”者仍然司空见惯。这就必然会导致“滥字充数”，使鱼目混珠、鱼龙混杂。若想使“良羊”和“龙”真正地载歌载舞，必先清退无数的庸“羊手”，杂于龙中的“鱼”及混珠的“鱼目”。

强词有理

文/ 王 昊

本 事

我的一个老同学，从刚懂事时就在家人的诱导下学习英语，一直学到大学毕业参加工作，可前一段时间去美国旅游，才第一次使用这种语言。他游美归来后兴冲冲地对我说，在美国说英语真的很方便。而且，给别人当翻译，他也赚足了面子。是啊，我的这个老同学如果不去美国，在中国不知几时才会用到英语。

有的本事就是如此，学了未必就能有用，或者说学了未必就能有很大的用处。比如那些学武术的人。付出了很大精力去学，却一辈子都未必用得着。直到某天忽然遭遇歹人，受到了欺侮，被迫自卫，仗着学到的武术三五除二便干净利索地打倒对方，平添一分自豪感。

我们的某样本事，到底何时能派上用场，究竟有多大用处，这是很难说的。

一位去过美国的朋友说，在美国，如果到邻近的国家去旅游或经商，更实用的其实是西班牙语。因为美国邻近南美洲，南美洲有很多说西班牙语的国家，甚至连美国也有很多古巴人和墨西哥人的后裔，都说西班牙语。可是，一般美国人若是学会了西班牙语，却很难用得上。

最好的本事大概是盖房子。因为学会

乡村里的老人

乡村里的老人，是乡村不可缺少的一道风景。除去阴雨天气或刮风下雪，他们会准时从家里走出来，聚到大街上，坐在树底下，或者随便在哪家门前的石阶上一蹲，东拉西扯地聊着；或者什么都不做地坐着，眯天气、晒太阳，打发寂寞时光。佝偻着腰背的，蹒跚着小脚的，手里攥把破旧蒲扇摇着的，都是一副不急不躁的样子。偶尔，有一两只狗摇着尾巴跑进人堆里凑热闹，驶进村庄的汽车老远就慢下来，小心翼翼地按喇叭，老人们懒懒地看一眼，然后慢腾腾地往两边躲去。

他们是居住在乡村里的“特殊群落”，或者说是分散在乡村里的一群“闲人”。有的终其一生也没能走出村子；有的走出去了，因为那样那样的原因又回来了。他们很少经过大世面，也鲜有干出轰轰烈烈的事业来，谈不上多大贡献和“出息”，可就是这么一群“草根”，像一部无言的史志，越读越有味道。

我居住的村子有一千多口人，人多，老人也多，还格外长寿，出过好几位百岁老人。其中住在后街的一位，九十岁的时候还眼不花，耳不聋，四处赶集逛街，偶尔帮孩子们干些春播秋收的活。他还有扎制纸草的手艺，在他的帮扶下，儿女的日子在村里都过得滋润。只是每年夏秋，老人都会把隔年的小麦、玉米拿出来翻晒，再归仓，哪怕是生了虫，年景再好，老人家的仓囤里都要储满粮食。听村里人说，是被曾经的饥荒年吓怕了。老人年轻时闯过“关东”，出过伙，下过黑煤窑，还因为穷将一个孩子送人了。历经磨难，曾经的“大个子”到老变小矮了，却不驼背，不弯腰，不拄拐杖；长须盈尺，和蔼可亲，见人老远就打招呼，对过路的艰难只字不提。

一个人无论年龄多大，走出多远，只要家中有老人，就不能称“老”，就会逢年过节往家赶。我东邻的大娘，也是一位百岁老人，平时多由孙子照料，两个儿子，一个多年前就已去世，一个在千里之外定居，也是儿孙满堂了，但每年都会回村里。儿子回来的这段时间，老人会安安静静地坐在门口的老槐树下乘凉，喝茶或听人闲聊，一脸幸福。一旦儿子说要走，

老人就容易激动，抱着儿子不放。儿子就撒谎说，不回去，出个门，很快就会回来。儿子去去匆匆地在两地之间奔波，连媳妇去世都是离开了几天就立刻返回，他不告诉老人。我每次回家经过老人的门口，她都抢着和我打招呼，有几次还站了起来。秋天我家种的丝瓜爬过院墙去结果，她摘下来，拄着拐杖送过来……但岁月不饶人，老人无疾而终，一百多岁，算得上高寿了，儿子依然哭得涕泪横流。老人们坐在一起聊天，总是气定神闲的样子，时光在他们身上不紧不慢地流着。年轻时，也许为鸡毛蒜皮的事情面红耳赤过，甚至彼此伤害过，可多年过去，曾经的恩怨葛蔓连同当初的争强好胜，早已像刮过田野的风，消逝得无影无踪。聚在一起，他们争着夸自己的子女孝顺，儿孙出息，表达着对眼下生活和现状的满足，哪怕对子女不满，过得憋屈了，也掩藏在心里，或者想开了——他们有自己的哲学。

我家的一位大娘，年轻时率性而为，想到哪说到哪，心里不盛事，也不压事。她年轻时在生产队里挣的工分不少于男人，为两个儿子盖上新房娶了媳妇，带大了外甥又带孙子，却没落个好儿，老嫌儿子不听话儿媳不孝顺，心里不舒服，

人在旅途

顿顿吞牛饮。末了，吐出嘴里的茶叶末，伸出碗来示意主妇：再来一碗——两三暖瓶水后，注入碗里的茶再没有一点颜色，已经完全淡成了白水，此时已近午夜，大家纷纷下地穿鞋，回家睡觉。

其实，小孩子们都不愿意喝这种浮着碎末的茶水，他们也不爱喝。“喝茶”只是为了装一装门面。每到春节，俺们最爱喝的就是李子皮水和梨坨子水——每年秋天野果成熟时，山里人家就会赶着牛车，带着麻袋上山采山李子和山梨。把山李子的核挤出，或者用刀削出来，晒干，是谓李子皮；把山梨的皮削掉，晒干，再用麻绳穿成串，挂在仓房的梁上，这就是梨坨子。等到冬天，把李子皮或是梨坨子加入白糖煮开，像泡茶那样慢慢地闷一下，等到那水有了一点胭脂红，喝起来又酸又甜，大家便可一饱口福——李子皮水和梨坨子水一直是俺们最爱的饮料。

偶尔，女人非常时期也会为自己煮一碗山楂红糖水，趁热喝它两大碗，喝得热血沸腾，浑身通泰。没有人会称之为山楂茶，

了盖房子，可以给自己盖一间，或者对自己的房子进行改造和完善。不过，我们学会的许多本事，都不一定能像盖房子那样用得到。

古人也是如此，学会了兵法韬略，未必能遇到明主，发挥所学到的本事。有不少精通兵法韬略者，一辈子只能在乡野间耕种，直到死掉，也用不到自己的本事。像张良和诸葛亮，若不是遇到了刘邦和刘备，一定会尽尝学而不用的不爽滋味。

一个人从小到大，是可以学很多本事的，究竟哪些本事有用，哪些本事无用，这是很难预定的。

自己国家和民族的语言和文字总是会有用的，所以非学不可。不过，即使如此，也大有伸缩空间。比如咱们中国人，要识多少汉字才够用？一百个、一千个还是一万个？这很难说得清楚。一个中国人要能写什么样的中文？一个中国人必须要会写信、写文章、写中文小说吗？这也是无法界定的。作为一个中国人，中文报纸要能看得懂，可是，一定要能看得懂中文古籍吗？

还有，作为一个文明社会中的人，数学要学多深才可以？一个现代人对于化学、物理要懂得多少？这都是不好回答的。在西方

纸上博客

乡村里的老人

□ 傅越鹏



老人就容易激动，抱着儿子不放。儿子就撒谎说，不回去，出个门，很快就会回来。儿子去去匆匆地在两地之间奔波，连媳妇去世都是离开了几天就立刻返回，他不告诉老人。我每次回家经过老人的门口，她都抢着和我打招呼，有几次还站了起来。秋天我家种的丝瓜爬过院墙去结果，她摘下来，拄着拐杖送过来……但岁月不饶人，老人无疾而终，一百多岁，算得上高寿了，儿子依然哭得涕泪横流。

老人们坐在一起聊天，总是气定神闲的样子，时光在他们身上不紧不慢地流着。年轻时，也许为鸡毛蒜皮的事情面红耳赤过，甚至彼此伤害过，可多年过去，曾经的恩怨葛蔓连同当初的争强好胜，早已像刮过田野的风，消逝得无影无踪。聚在一起，他们争着夸自己的子女孝顺，儿孙出息，表达着对眼下生活和现状的满足，哪怕对子女不满，过得憋屈了，也掩藏在心里，或者想开了——他们有自己的哲学。

我家的一位大娘，年轻时率性而为，想到哪说到哪，心里不盛事，也不压事。她年轻时在生产队里挣的工分不少于男人，为两个儿子盖上新房娶了媳妇，带大了外甥又带孙子，却没落个好儿，老嫌儿子不听话儿媳不孝顺，心里不舒服，

那些注重化学和物理知识的国家，也不见得人人都懂得化学、物理。还有地理，据说美国有许多人连美国有哪些州都说不全，为此，美国地理学会的会长不断叹气。当然也有学问渊博的人学了无数的本事，几乎是无所不知的全能人物。不过，我不怕得罪这些人，这些人学的本事有百分之九十九可能是一生都用不着的，花费了很大的心血，却似乎是白学了。

有人说，在所有的本事中，最无用的莫过于文学。可是，搞教育的人却总是教人或多或少要学一点文学，说文学可以丰富生活，陶冶情操，净化心灵。仔细想想，这话也不无道理。

懂得说英语的人，我不一定与其交往。但是，我会对其学会的英语表示尊重。汉语让客人坐下，要说请坐下，这个“请”字用得很好。英语说让客人坐下，要说希望你有良好的心意好坐下，比中国人还要客气。我们不一定碰到美国人或英国人，不过，我们通过英语知道他们的文明礼貌也是很有意思的。

有了本事，人的气质和境界就会改变。和有一身本事的人交谈，会感到他的谈吐与众不同。

时尚辞典

故事为王

□ 童卉欣

Kate主持一个特效化妆师的竞赛节目，照例要出些离奇的题目，吸引观众眼球。她引来一队青春高挑的模特，要求化妆师把这些姑娘们化妆成路人甲，路人乙，越平凡普通越好。

作品完成后，漂亮姑娘们已变得面目全非，皱纹，斑点，“晒”得发红的脸颊，黝牙、眼镜，还有文身。

评委是为很多大片做过造型的业内高级人士。她在每一个“普通人”面前驻足，凝神细看，然后问化妆师：她鼻子上的伤痕是怎么回事，她的手上握着什么，她的文身什么意思……

一个被化妆成小镇图书管理员的造型，最为评委欣赏：瘦削的个子，苍白的脸颊，可以想见，拜赐于她常年不见日光、缺乏运动的职业；深度的眼镜，无疑来源于此；吉板的套袋，也许是表姐十年前的淘汰产品，被这不屑于亦不善于打扮的妇人穿到了今天；最神来之笔的是，模特的指缝间还有油墨痕迹，衣服上粘着报纸碎屑，是今天的《纽约时报》吗？她为什麼愿意干这样乏味的工作，而且一干20多年……她普通至极，却已让你对她展开万千想象。

是的，评委说，告诉我“她”后面的故事。最好的化妆造型师，不仅画出了外形，也在这外形中，画出他或她灵魂的小小一角，引发你窥探的欲望。

你最好的友人 and 爱人，必是你知道他或她最多故事的人，额角上的伤痕是幼儿园秋千架上跌落的意外，看见男人就拘谨是初中被学习委员抢了暗恋对象的后遗症……如果讲不出几个关于他或她的故事，即便十指相扣，相依相偎，也可猜到，你们并不真的亲密。同理，判断你是否真的爱一个人，信任一个人，可以看看你是否愿意对他或她讲你曾经最出糗和最得意的故事。

美国常青藤学校招生，并不同我们的高校一样，被分数状元吸引，或寻求数量化的精英，文史哲的全才。基本的分数线之后，招考官会说：告诉我你的故事。一个据称以有史以来最低分数被某名校录取的男孩，是因为高中期间做了一个公益项目，为偏远乡村小学募得了一些图书和电脑。“和那些埋首书堆的好学生比，他是有故事的人，是有想法的人，是我们寻找的将来有可能改变世界的那类人！”招考官说。

画出故事，讲出故事，编织你与众不同的故事，这时代，“故事”为王。

人在旅途

茶是个高高在上离俺们很遥远的名词，是植物中的贵族，在东北，俺们乡下人喝的，只是些汤汤水水。一听说南方人要吃早茶、午茶，还要喝下午茶，东北人就怕了，俺们吃惯了大米干饭猪肉炖粉条子的粗肠大肚，冷丁换成清汤寡水一天三顿的“茶”，那的日子可怎么受得了？更何况喝茶还有诸多讲究。“松月下，花鸟间，清泉白石，绿鲜苍苔”——这么美的环境，俺们一般都是聚了一群人来野餐；至于“素手汲泉，红妆扫雪”——美人在侧，只怕喝茶也喝得没那么安生吧？俺们东北人做不了柳下惠呢。况且还要“船头吹火，竹里飘烟”——俺们想再去喝茶想不到茶，只想带上美人去私奔——看来喝茶这种大雅的事，天生就不属于俺们这种大俗的东北人。

近来，俺们这里也建了雅舍，有一间叫做什么茶楼，楼内游鱼盆景，名人字画以及复古文艺风格的室内设计让俺们有瞬间的恍惚，以为自己也沾染了南方风流倜傥的文人雅士的格调。茶楼内，俺们正襟危

坐，捏着牛眼珠子大小的茶盅，一口就吞了盅里的茶，连嘴巴都没有润湿，更别提什么茶味、禅味、人生况味了。当俺们举着茶盅继续要茶，五只手指像凤尾一样插开，被茶道爱好者痛心疾首地挽回时，才不得不承认，俺们就是个来自东北乡村的、纯粹的下里巴人，没有经过系统培训的味蕾和本人一样粗糙迟钝，品味不出名门好茶数十道工序精心加工出来的层层深入的味道，无论如何也无法进入品茶的情调。

相对短暂的仲夏，零上三十几度的气温对于俺们的身体来说亦是一种考验。每当此时，俺们也会熬一锅冰糖绿豆粥来解暑。当然，俺们最怀念的，还是小时候家乡的老井，把水桶挂在井绳上，咯吱咯吱摇动辘轳，汲一桶沁凉的水来，用瓢舀了喝，井水微甜，冰凉彻骨，巨大的葫芦瓢遮住了整张脸。一仰脖，咕咚咕咚下半瓢，凉水顺着脖颈流到肚皮上，那才叫解渴，那才叫爽。

如果你的庭院里种着一些花草，某天，来了几位朋友，大多数人都不知道那是什么花草，可是，在座的有一位很有本事的人，对花草颇有研究，一看就知道花草的名称特性，于是一讲出来，众人在他的讲解中增长了见识，开阔了眼界，真是难得的好事。

我有一位搞绘画的朋友，他能用单着手地一连翻十几个跟头；还有一位朋友，能用几种地方戏的曲调唱同一首歌曲。我觉得他们都是有事的人。

任何一些人聚在一起，总会有一人在某一方面有着特别的本事，但是，往往是谁也不知道他有这样本事。这种人常常在私底下花了多年工夫学习某样本事，学会了，也许一辈子也不显露出来。这样本事虽然未必用得着，却让生活变得丰厚有趣。不论是什么本事，只要学会了，本身就是一种拥有。

即使会打扑克牌也是好的，打扑克牌也是一种本事，把扑克牌打好更是一种本事。

任何时候，面对世上有的本事，我们要即使学了也未必能用的精神准备，这样，就会心情坦然，无患得患失之忧。

时尚辞典

故事为王

□ 童卉欣

Kate主持一个特效化妆师的竞赛节目，照例要出些离奇的题目，吸引观众眼球。她引来一队青春高挑的模特，要求化妆师把这些姑娘们化妆成路人甲，路人乙，越平凡普通越好。

作品完成后，漂亮姑娘们已变得面目全非，皱纹，斑点，“晒”得发红的脸颊，黝牙、眼镜，还有文身。

评委是为很多大片做过造型的业内高级人士。她在每一个“普通人”面前驻足，凝神细看，然后问化妆师：她鼻子上的伤痕是怎么回事，她的手上握着什么，她的文身什么意思……

一个被化妆成小镇图书管理员的造型，最为评委欣赏：瘦削的个子，苍白的脸颊，可以想见，拜赐于她常年不见日光、缺乏运动的职业；深度的眼镜，无疑来源于此；吉板的套袋，也许是表姐十年前的淘汰产品，被这不屑于亦不善于打扮的妇人穿到了今天；最神来之笔的是，模特的指缝间还有油墨痕迹，衣服上粘着报纸碎屑，是今天的《纽约时报》吗？她为什麼愿意干这样乏味的工作，而且一干20多年……她普通至极，却已让你对她展开万千想象。

是的，评委说，告诉我“她”后面的故事。最好的化妆造型师，不仅画出了外形，也在这外形中，画出他或她灵魂的小小一角，引发你窥探的欲望。

你最好的友人 and 爱人，必是你知道他或她最多故事的人，额角上的伤痕是幼儿园秋千架上跌落的意外，看见男人就拘谨是初中被学习委员抢了暗恋对象的后遗症……如果讲不出几个关于他或她的故事，即便十指相扣，相依相偎，也可猜到，你们并不真的亲密。同理，判断你是否真的爱一个人，信任一个人，可以看看你是否愿意对他或她讲你曾经最出糗和最得意的故事。

美国常青藤学校招生，并不同我们的高校一样，被分数状元吸引，或寻求数量化的精英，文史哲的全才。基本的分数线之后，招考官会说：告诉我你的故事。一个据称以有史以来最低分数被某名校录取的男孩，是因为高中期间做了一个公益项目，为偏远乡村小学募得了一些图书和电脑。“和那些埋首书堆的好学生比，他是有故事的人，是有想法的人，是我们寻找的将来有可能改变世界的那类人！”招考官说。

画出故事，讲出故事，编织你与众不同的故事，这时代，“故事”为王。

人在旅途

茶是个高高在上离俺们很遥远的名词，是植物中的贵族，在东北，俺们乡下人喝的，只是些汤汤水水。一听说南方人要吃早茶、午茶，还要喝下午茶，东北人就怕了，俺们吃惯了大米干饭猪肉炖粉条子的粗肠大肚，冷丁换成清汤寡水一天三顿的“茶”，那的日子可怎么受得了？更何况喝茶还有诸多讲究。“松月下，花鸟间，清泉白石，绿鲜苍苔”——这么美的环境，俺们一般都是聚了一群人来野餐；至于“素手汲泉，红妆扫雪”——美人在侧，只怕喝茶也喝得没那么安生吧？俺们东北人做不了柳下惠呢。况且还要“船头吹火，竹里飘烟”——俺们想再去喝茶想不到茶，只想带上美人去私奔——看来喝茶这种大雅的事，天生就不属于俺们这种大俗的东北人。

近来，俺们这里也建了雅舍，有一间叫做什么茶楼，楼内游鱼盆景，名人字画以及复古文艺风格的室内设计让俺们有瞬间的恍惚，以为自己也沾染了南方风流倜傥的文人雅士的格调。茶楼内，俺们正襟危

坐，捏着牛眼珠子大小的茶盅，一口就吞了盅里的茶，连嘴巴都没有润湿，更别提什么茶味、禅味、人生况味了。当俺们举着茶盅继续要茶，五只手指像凤尾一样插开，被茶道爱好者痛心疾首地挽回时，才不得不承认，俺们就是个来自东北乡村的、纯粹的下里巴人，没有经过系统培训的味蕾和本人一样粗糙迟钝，品味不出名门好茶数十道工序精心加工出来的层层深入的味道，无论如何也无法进入品茶的情调。

相对短暂的仲夏，零上三十几度的气温对于俺们的身体来说亦是一种考验。每当此时，俺们也会熬一锅冰糖绿豆粥来解暑。当然，俺们最怀念的，还是小时候家乡的老井，把水桶挂在井绳上，咯吱咯吱摇动辘轳，汲一桶沁凉的水来，用瓢舀了喝，井水微甜，冰凉彻骨，巨大的葫芦瓢遮住了整张脸。一仰脖，咕咚咕咚下半瓢，凉水顺着脖颈流到肚皮上，那才叫解渴，那才叫爽。

俺们很少饮茶，不是因为喝不起。